

出谷紀

一、名稱

梅瑟五書第二部書叫作「出谷紀」，基督教兄弟稱之為「出埃及記」。希伯來人按古書取首句首字名書的慣例，稱本書為「這些名字」。希臘七十賢士譯本名為（Exodus），意即「出離」埃及。不過，天主拯救以色列子民出離埃及「為奴之家」的事實，實是他要把人類由罪惡的奴役中，拯救出來的預像和初步實現，所以稱為「出谷紀」，更適合本書的深意。

二、本書的主題與內容

本書的主題有二：一是天主拯救以色列子民出離埃及「為奴之家」，是為領導他們進入福地——巴力斯坦，以實踐他向以民的祖先所誓許的諾言；二是天主要在西乃山與以民訂立盟約，使被選的以民成為天主在世所建立的神權政體的國家。為此，在內容方面，是繼續記述以色列子民的歷史，由若瑟逝世，敘述到天主在西乃山與他們訂立盟約，並建立會幕為止。

本書大致可分上、中、下三編：

上編（1-18章）敘述以色列子民在埃及所受的壓迫，天主如何揀選了梅瑟作他們的救星，叫他領導自己的同胞出離埃及，以偉大的奇蹟，救他們脫離奴隸的生活，領他們來到西乃曠野，一路上使他們經驗到天主大能的呵護，令他們堅心依賴天主的照顧。

中編（19-24章）可稱為全書的中心，記載天主在西乃山上將自己啟示給以色列子民，並藉梅瑟與他們訂立盟約，使他們成為特選的民族，成為神權政體的國民。從那時起，天主自己作他們的君王和領袖，因而給他們頒佈了十誡和法律。

下編（25-40章）記述如何製造約櫃和會幕，以表示天主時時臨在於百姓之中；並任命肋未的子孫，代百姓在會幕中服役，行祭獻天主的大禮。

三、歷史背景

本書雖然是以色列建國的一部極關重要的史書，但沒有提及埃及王朝或國王的名字，只記：「有位不認識若瑟的新王興起，統治了埃及」（1:8）。因此，本書的史事究竟發生在何時，學者的意見不一。大致可分為兩種意見。一種認為是發生在十五世紀，即埃及第十八王朝，壓迫以民的法郎是杜突摩息斯三世，釋放以民的法郎是阿默諾非斯二世；另一種認為是發生在第十三世紀，即埃及第十九王朝，壓迫者為辣默色斯二世，釋放者為默乃弗大。近

代學者多認為後一說，更適合最近考古學的發現和埃及的歷史文獻，也很適合經文：「叫他們給法郎建築丕通和辣默色斯兩座貯貨城」（1:11），因為埃及第十八王朝建都於埃及南部底比斯，北方尼羅河三角洲地帶並無防禦工事；到第十九王朝，辣默色斯二世才遷都於尼羅河三角洲，因而大興土木，建築防禦工事，以抵抗敵入侵入埃及。這一說雖為大多數近代學者所擁護，但仍有些難題尚待解決。

四、作者

本書既然是梅瑟五書之一，作者當然是梅瑟，這是猶太人和教會的一貫主張。梅瑟是作者，並非說本書每句每字都是梅瑟所寫下來的，而是說本書主要部分是出於梅瑟。細想：梅瑟身負如此重大的使命，將以民領出埃及，送往福地，建立「雅威」的神國，而其本人又是身歷其境，親臨其事的證人，不能不把一些重大事件，傳於後世。何況還有天主的命令，叫他把一些重要事蹟，記錄下來（17:14; 24:4; 34:24）。所以說，本書的主要作者為梅瑟，實足可信。

五、主要的神學思想

本書在舊約中的重要性，不啻福音之於新約。新約中如無福音的存在，其餘的書籍無法解釋；同樣，舊約中如無出谷紀，其餘的書籍亦難明瞭；因為本書所包含的神學觀念，不但影響了全部舊約，甚而可自成為出谷紀的神學。其主要者，諸如天主的超然存在、天主具體的臨在、天主對以民的慈愛與照顧、召選、拯救、逾越節、盟約、法律、約櫃、會幕、瑪納、敬禮、慶節、曠野等等，都包含在本書內。本書雖然包含如此眾多的神學觀念，但主要者有二：一是「雅威」上主是以色列人應敬拜的唯一天主；二是以色列是上主所揀選的民族，並與之訂立了盟約。此二點實是以色列的宗教與歷史的兩種要素，亦是以色列政治與宗教的基礎與中心。由此可見，本書在以色列子民的眼中具有何等的價值。並且，在此書以後的著作裡，不但出埃及與訂盟約的事件佔了每部書的重心點，並且連詞彙和語句方面，也受了本書莫大的影響。不但如此，而且新約的著作，以及新約教會的生活與禮儀，也無不受到本書的影響，甚至有些學者，認為若望福音即是按照出谷紀的次序而寫的，以說明天主子耶穌基督降生來世，領導眾生，出離此世，歸返天父懷抱，有如梅瑟領導以民出離埃及，進入福地一樣。因此，新約的天主子民對本書不能不加以研究。

（取自《荒漠燃荊：甲年》，香港：展福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，1998，(16)-(19)頁）